**承诺书**

承诺人\_\_\_\_\_\_\_\_\_（应征作品的权利人）在充分知晓并自愿接受第四届“保供有我”冬季天然气保供创意作品征集及评选活动（简称“本次活动”）策划方案及相关规定的前提下，谨作出以下承诺：

一、承诺人保证对其参加本次活动的应征作品拥有充分、完全、排他的著作权。承诺人保证其未曾自行或授权任何第三方对作品进行任何形式的使用或开发，也未就应征作品申请过除著作权之外的其他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专利权、商标权等）。

二、承诺人自作品投寄且签署本承诺书之日起，即授予本次活动主办方（主办方包括：上海石油天然气交易中心、​中国经济信息社、上海证券报、中国金融信息中心、石油Link）对应征作品的无偿使用权。

三、当主办方对应征作品进行开发、使用、传播、推广时，承诺人承诺不行使署名权、保护作品完整权等著作人身权。

四、承诺人不提出任何报酬要求。

五、若承诺人违反本承诺书，承诺人应赔偿由此给主办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六、承诺人承诺应征作品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若因承诺人的应征作品侵犯第三方的合法权益或承诺人的其他过错而使部分或全部主办方面临任何索赔、诉讼或仲裁，承担任何形式的责任，或遭受任何形式的损失，部分或全部主办方有权向承诺人追究相应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追偿全部损失以及为维护和主张权利而支出的一切成本。

七、本承诺书自承诺人签字之日起生效；如以单位名义参加，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八、本次活动最终解释权归上海石油天然气交易中心所有。

承诺人（签名/公章）：

年 月 日